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鍾依恬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8761
電子信箱：tyanjg511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官田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府性平字第113077833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提升本府性別平等意識及性平思維融入到日常業務中，並轉換為具體政策執行，請各機關（單位）、區公所加強辦理性別平權觀念及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南市議會第4屆第3次定期會環保衛生編號第29號提案辦理。

二、性別平等，鼓勵本府機關（單位）、區公所透過性別意識培力課程加強主管及同仁性別平等觀念，以提升性平敏感度、覺察度並在制訂政策過程、硬體設施規劃中納入性別的觀點，顧及不同性別需求，並有效引入多元意見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一級機關、臺南市政府各處會、臺南市各區公所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性別平等辦公室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4/05/31 08:20:40